

国家开放大学文件

国开教〔2019〕11号

国家开放大学关于举办小学教育专业 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分部、学院：

为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推进国家开放大学“六网融通”人才培养模式实施，促进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的专业成长，提升学生专业综合素养，展现小学教育专业的学生教学技能和风采，国家开放大学决定举办首届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以下简称“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

本次优秀教学案例评选对象为国家开放大学体系内小学教育专业在读本科、专科学生。

各分部务必对参加评选学生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总部教育教学部将对参与评选学生的资格进行抽检。发现弄虚作假者，将取消报名者的参赛资格乃至获得奖励，取消所属分部下一届参加评选的

资格。

二、参评内容

(一) 评选内容

从小学语文、数学、英语、科学、思品（道德与法治）、综合实践（信息、劳技）等小学学科现行教材中选择一个作为展示的主题和内容。

(二) 参评方式

本次评选主要展示和评比学生的教学设计能力、说课能力和面授教学能力，主要包括提交教学设计（文本）、说课和面授教学三方面内容。

1. 教学设计方案（文本）：根据所选主题，撰写 1 课时的完整的教学设计方案（教学设计方案模板见附件 1）。

2. 说课(5分钟视频)：围绕展示内容说明教学目标、学情分析、教学策略等方面的设计思路，以及实际教学中有关展示内容的教学反思。

3. 面授教学（10分钟视频）：面授教学展示环节不是整节课的压缩，而是能够突出展示教学能力的一个片段；面授教学展示环节应尽量体现教学互动。

三、评选规程

评选分为分部初评和总部评选两个阶段。分部初评由各分部自行组织，总部评选由国家开放大学总部组织。

(一) 分部初评

分部应积极动员所属各教学中心组织学生参加评选活动，由各分部组成专家组，完成分部初评。评选标准参照附件 2。分部可根

据实际情况采用现场评选，也可通过视频进行评选。分部根据初评情况，推选优秀教学案例参加总部评选，每个分部推选的优秀教学案例不超过 3 个。为提高工作质量，分部在初评前期可以组织相关的培训。

（二）总部评选

总部评选阶段，说课和面授教学采取双向视频方式，参加总部评选的学生在分部云教室进行现场说课和面授教学展示。参加总部评选学生的出场顺序将于 10 月 31 日前公布。由国家开放大学总部成立组委会，组织专家在国家开放大学总部云教室进行现场评选。

四、奖励设计

（一）奖项设置

本次评选设综合奖和单项奖。

综合奖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其中，一等奖 5 名、二等奖 15 名、三等奖 30 名和优秀奖若干名。

单项奖设最佳教学设计奖 3 名，最佳说课奖 3 名，最佳教学风采奖 3 名，最佳组织奖 5 名。

评选结果在国家开放大学门户网站公示。颁奖安排详见后续通知。

（二）课程免修免考奖励

凡进入总部评选的专科学生可免修免考小学教育专科专业规则中综合实践环节课程“毕业作业（小教）”，4 学分；凡进入总部评选的本科（专升本）学生可免修免考小学教育本科专业规则中综合实践环节课程“教学实践（小教）”，4 学分。

五、组织机构

国开总部成立评选组委会，主任由国开总部校领导担任。组委会负责部署评选各项活动、决定评选重要事项。组委会下设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委员会，由学科专家、远程教育专家组成，负责具体的评选组织和评审工作。

评选组委会秘书处设在国开总部教育教学部办公室，负责协调委员会相关工作。分部成立评选工作组，由分部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担任组长，成员可由教学部门、技术支持部门、学生学习支持服务部门、教务处等相关部门人员组成。工作组的职责是根据总部评选工作要求，组织与部署各教学点评选工作，完成分部初评。分部确定专门的部门承担本校及所属教学点评选的组织和联络工作。

六、时间安排

1. 分部初评时间截止到 2019 年 10 月 15 日。
2. 总部评选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9 日至 10 日。
3. 请各分部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前填写分部联系人登记表并发送至指定邮箱（见附件 3）。

2019 年 10 月 15 日前，各分部完成初评，向总部邮寄推荐参加总部评选的学生汇总表（见附件 4）、学生简况表（见附件 5）和参评材料。其中，参评材料包括每名参评学生的教学设计方案（电子版应为 WORD 文本）、5 分钟说课视频和 10 分钟面授教学视频（说课视频和面授教学视频可以合成为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双机位拍摄为佳，以 MP4 格式存入 U 盘邮寄）。分部同时将上述材料的电子版（说课视频和面授教学视频除外）发送到指定邮箱。

材料邮寄地址如下：国家开放大学教育教学部薛晓燕收，北京

市海淀区复兴路 75 号，邮编 100039。材料电子版请发邮箱 jyjxb@ouchn.edu.cn。

七、联系方式

总部教育教学部基础教育学院：贾玉超，(010) 57519160

总部教育教学部办公室：薛晓燕、李争，(010) 57519146

总部信息化部技术支持：吴淑苹，(010) 57519537

附件：1.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教学设计方案模板

2.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指标

3.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分部联系人登记表

4.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参加总部评选学生汇总表

5.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参加总部评选学生简况表



国家开放大学党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4月25日印发

附件 1:

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
教学设计方案模板

教学课题					
学科		年级		时长	1课时
教学背景分析					
教学目标					
教学方式与策略					
教学活动设计	活动内容	活动意图	时间分配		
教学特色与反思					

附件 2 :

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指标

维度	指标	要素描述
教学设计 方案 30 分	教学背景分析 (8 分)	1. 深度分析教材，准确把握学习内容的内涵、核心 2. 学情分析具体、明确，有一定证据支持 3. 分析课程标准等相关文件的理念、要求
	教学目标确定 (6 分)	1. 目标定位准确 2. 教学目标描述具体 3. 教学目标可检测
	教学方式与策略 (4 分)	1. 教学方式与策略适合教学内容 2. 教学方式与策略有利于调动学生积极性
	教学活动设计 (12 分)	1. 教学活动目的与意图明确，与教学目标一致 2. 教学活动之间逻辑结构清晰 3. 教学活动突出“大问题”或“问题链”
说课 (5分钟) 20 分	语言表达 (6 分)	1. 说课语言清晰、准确、流利 2. 适当得体的肢体语言
	内容明确、重点突出 (8 分)	1. 教学理念、目标、内容明确 2. 教学活动意图清晰 3. 教学重点、难点精准，教学方法和策略恰当
	实践与反思 (6 分)	1. 对教学实践中的“真问题”(优缺点)有思考 2. 概要描述教学的特点、特色
面授教学 展示 (10分钟) 50 分	板书设计 (2 分)	1. 板书设计突出教学的重点、难点 2. 板书设计美观大方、结构清晰
	提问技能 (12 分)	1. 提问内容明确、具体、恰当 2. 提问时机适当，提问方式多样 3. 对学生的回答有反馈、引导、提炼
	讲解技能 (24 分)	1. 讲解目标明确 2. 讲解内容清楚、有明确的结论 3. 讲解方法符合学生认知规律，有学生参与与思考 4. 讲解过程有板书、媒体、肢体语言等的配合
	整体表现 (12 分)	1. 发音准确、清晰，音量适中，张弛有度 2. 术语准确，语言精简，无科学性错误 3. 教态端庄、大方，有适当的走动，具有亲和力 4. 教学媒体使用恰当 5. 时间把握合适

附件 3:

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
分部联系人登记表

分部名称			
联系人		座机	
手机		邮编	
通讯地址			
E-mail		QQ	

附件 4:

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
参加总部评选学生汇总表

分部名称: 单位公章: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院或学习中心	所学专业	学历层次	学籍是否通过审核	参评课程	指导教师(不超过2名)	指导教师专业	初评成绩
1												
2												
3												

附件 5:

国家开放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优秀教学案例评选
参加总部评选学生简况表

分部名称：所在学院或学习中心：

参赛课程				照片
课程教学设计 方案名称				
参赛学生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所学专业		学历层次	
	学号		电子邮箱	
	手机		微信号	
	QQ 号码		邮编	
	通讯地址			
声明及 约定事项	<p>1. 参赛者保证参赛作品确由报名者原创，绝无侵害他人著作权或违反其它法律事宜，如有抄袭或仿冒情况，经评审专家组裁决认定后，除取消其获奖资格外，并在系统内给予通报。若有第三方对作品版权问题提出声明或异议，参赛者应对作品可能引发的法律事务负全部责任，国家开放大学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p>2. 参赛者同意无偿授权主办单位，在与比赛相关的一切活动中重制、出版或发表作品，同意国家开放大学在保证本人对作品享有署名权的前提下无偿将该作品用于教学活动（包括编辑、出版、发行相应的教学资源等），同意国家开放大学在使用过程中不通知本人而对该作品进行必要的修改和加工。</p> <p>3. 参赛者对上述各项声明及约定，均无任何异议。</p>			
	参赛者签名： 年 月 日			
	主要评议意见			
		分部（签章）： 年 月 日		